

证券代码：301029

证券简称：怡合达

公告编号：2023-

057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全体董事推举金立国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当天送达全体董事，金立国先生就紧急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7人，其中现场出席人数为6人，董事冷憬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4、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部工作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金立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长，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金立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各委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1）战略委员会委员：

委员：金立国 张红 陈行甲

主任委员：金立国

（2）审计委员会委员：

委员：易兰 胡劲峰 张红

主任委员：易兰

（3）提名委员会委员：

委员：胡劲峰 陈行甲 冷憬

主任委员：胡劲峰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委员：陈行甲 胡劲峰 金立国

主任委员：陈行甲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立国先生为总经理，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金立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红先生、李锦良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黄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温信英女士为财务总监，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温信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廖芙雨女士、杨景凤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金立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高中学历。1993年9月至1995年2月就职于兴城市轴承厂，担任技术员；1995年2月至1999年2月就职于沈飞航天专用设备厂，担任销售员；1999年2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怡合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东莞市深立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分宜众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

截至目前，金立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4,377,6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52%，通过分宜众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103,0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1%，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4%，金立国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股东张红先生、章高宏先生、李锦良先生系一致行动人，四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初中学历。1999年1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兴东五金建材商店，担

任经理；2000年11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兴城市红崖子宏达门窗厂，担任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红先生持有公司92,753,12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05%，与公司股东金立国先生、章高宏先生、李锦良先生系一致行动人，四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李锦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1991年9月至2000年3月就职于江西省为民机械厂，担任生产副科长；2000年5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宜电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担任工程经理；2002年6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东莞创华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香港新盈电子有限公司，担任主管设计工程师；2008年5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福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0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浦乐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等。

截至目前，李锦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732,4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1%，通过分宜众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

有公司 789,6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与公司股东金立国先生、张红先生、章高宏先生系一致行动人，四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冷憬，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7 年至 2016 年，肄业在家；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4 月就职于花知岚（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伟盈财务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册多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亿宝德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等。

截至目前，冷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伟盈新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太和先生系夫妻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



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陈行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硕士学位。2011年1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湖北省宜都市人民政府，担任市长；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湖北巴东县委，担任县委书记；2017年1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恒晖公益基金会，担任理事长。

截至目前，陈行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胡劲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中国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等工作。现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合伙人，现兼任泛谷药业、华强文化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胡劲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

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易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暨南大学会计系，担任讲师；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暨南大学会计系，担任副教授，兼任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佛山市银河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易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黄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11月至2005年6月在东莞日报担任记者，2005年8月至2007年5月在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担任办事员，2007年9月至2017年2月在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担任公务员；2017年2月至2017年6月在东莞市遛蜗牛众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7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

监。

截至目前，黄强先生通过分宜众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92,27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温信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中专学历。1989 年 8 月至 1997 年 3 月就职于贵州省安顺市地区印刷厂，担任财务经理；1997 年 3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职于美国协和集团顺霸发展（珠海）有限公司，担任核算处主任；1999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与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泰科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温信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553,64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通过分宜众慧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89,6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章高宏先生系夫妻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

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廖芙雨，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主管。截至目前，廖芙雨女士通过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97,425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杨景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截至目前，杨景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7,320股股份，其中7,200股系公司股权激励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